

# 紫金县医共体医院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服务 采购需求书

## 一、项目概况

### (一) 项目名称

紫金县医共体医院能力提升建设项目（项目代码：  
2405-441621-23-01-820669）

### (二) 项目地点

河源市紫金县紫城镇、中坝镇、义容镇（含青溪）、凤  
安镇、蓝塘镇、龙窝镇（洋头）、上义镇、九和镇。

### (三) 项目基本情况

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917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合计 19310  
平方米，建设内容涵盖医院综合楼、住院楼、公共卫生楼、  
周转房建设，医疗设备一批购置，同时包含水电安装、装修  
装饰、消防及弱电工程，以及围墙、挡土墙、内部道路等附  
属工程。

## 二、采购服务类型

项目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服务

## 三、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

### (一) 服务范围

为紫金县医共体医院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提供方案设计、  
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全流程专业技术服务，覆盖项目全部建



设内容及涉及区域。

## （二）具体服务内容

### 1. 方案设计服务

依据国家、行业及地方现行工程建设、医疗卫生建筑相关设计标准、规范，结合项目建设需求、场地实际条件及功能布局要求，完成项目整体方案设计，编制完整的方案设计文件，包括设计总说明、总平面图、各单体建筑平面/立面/剖面图、设计效果图、方案设计说明书等，确保方案符合项目建设定位、医疗功能需求及规划审批要求。

### 2. 初步设计服务

在方案设计通过审核确认的基础上，开展项目初步设计工作，编制符合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图纸及设计文件，明确各专业设计参数、技术标准、构造做法，涵盖建筑、结构、水电、消防、装修、附属工程等全专业内容，保障初步设计深度满足后续施工图设计及项目审批需求。

### 3. 概算编制服务

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工程造价管理相关规定，依据初步设计文件、现行计价定额、取费标准、材料信息价等，精准编制项目工程概算书，完整涵盖建筑安装工程费、设备购置费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全部建设投资，确保概算编制科学、准确、完整，满足项目财政评审及投资控制要求。

## （三）服务要求

1. 服务机构需安排专业技术团队开展现场踏勘、调研沟通，全面掌握项目场地现状、建设需求及各区域建设条件，确保设计成果贴合项目实际。

2. 设计及概算编制成果需符合国家、行业、地方现行有效的法律、法规、规范、标准及项目审批要求，设计方案兼具科学性、实用性、经济性，满足医疗建筑特殊功能需求。

3. 服务机构需配合采购人完成设计文件的报审、评审、修改完善等工作，及时响应采购人提出的合理修改意见，按期提交合格的最终成果文件，保障项目前期工作顺利推进。

4. 服务过程中需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，妥善保管项目相关资料，不得擅自泄露项目任何信息；同时保障设计成果知识产权归属采购人，无任何产权纠纷。

#### **四、服务机构资质要求**

1. 参选机构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、财务独立核算、合法合规经营的独立法人，经营范围涵盖本次采购服务相关内容，且已正式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
2. 参选机构须具备以下有效工程设计资质之一：

(1)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；

(2)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甲级资质。

3. 参选机构信用状况良好，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违规记录，无重大工程设计质量问题、无失信惩戒记



录，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

4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。

## 五、选取方式

择优选取（方案择优）

## 六、服务费用

1. 本次服务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650000.00 元（含税费），最终按实际工作量和县财政评审及县政府批复价为准。

2. 费用支付：服务费将根据工程进度及合同约定分期支付，最终以财政拨付金额及拨付时间为准。

## 七、服务周期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按采购人要求及项目审批进度，按期完成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、概算编制及后续修改完善、配合评审等全部服务工作，具体服务时限以双方签订的服务合同为准。

## 八、成果交付要求

1. 方案设计文件、初步设计文件、工程概算书各纸质版文件一式陆份，电子版文件（含可编辑文档、CAD 图纸、PDF 文件）壹套，全部成果文件需加盖服务机构公章及相关专业执业印章。

2. 交付成果需满足项目规划、财政评审、行业审批等全部工作要求，确保通过相关部门审核。

## 九、其他要求

1. 参选机构需按中介超市相关规定提交参选资料，确保资料真实、有效、完整，若存在弄虚作假行为，取消参选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。

2. 中选机构需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，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本采购需求书履行服务义务，若未按要求履约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。

3. 本采购需求书未尽事宜，由采购人与中选机构在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。

4. 本需求书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在勘察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。

5. 本需求书的解释权归紫金县卫生健康局所有。

采购人：紫金县卫生健康局

2025年5月8日

联系电话：0762-2895333